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 2023 年度蒲县人民政府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为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提高决策质量，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3 号）的要求，经县政府同意，现将《2023 年度蒲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必须严格履行法定程序。承办单位在提请县政府常务会议集体讨论决定时，应当说明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情况。

二、各承办单位要认真组织实施，落实责任分工，把握时间节点，确保重大行政决策按时完成。

三、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实行动态管理。根据县政府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实际情况，确需对列入《2023 年度蒲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决策事项进行调整或新增的，承办单位要按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确定的程序办理。

四、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要制定本地区、本部门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向社会公布；该项工作同时纳入县政府年度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指标体系。

附件：2023 年度蒲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8 月 15 日

附件

2023 年度蒲县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

序号	重大决策事项	承办单位
1	关于《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事宜	发改局
2	关于启动嘉运路片区、机械厂片区、文公北路片区房屋征收事宜	住建局
3	关于蒲伊西街棚户区改造项目和山水福苑棚户区改造项目引进投资人实施方案事宜	工信局
4	研究审议蒲县嘉运路片区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事宜	住建局
5	研究审议全面优化城区学校和幼儿园布局规划事宜	教科局
6	研究审议申报公开出让蒲县克城-黑龙关铝土矿探矿权事宜	自然资源局
7	关于蒲县万亩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模式事宜	农业农村局
8	研究产业集聚区标准化厂房改造工程事宜	产业集聚区
9	关于蒲县城区地质灾害治理片区绿化工程采用 EPC 模式实施事宜	自然资源局
10	关于蒲县桃园街拓宽改造工程电力电缆入地配套工程事宜	住建局
11	关于办理城区 8 宗带状地块农转用手续事宜	自然资源局
12	关于《蒲县 2023 年度农业生产托管试点项目实施方案》	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中心
13	研究审议《蒲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自然资源局
14	关于解决蒲城镇保障“城市更新”所需费用事宜	蒲城镇